

唐永嘉沙門元覺撰

永嘉證道歌註

釋慧律 敬題

唐永嘉沙門元覺撰

宋舒州沙門彥琪註

永嘉真覺大師證道歌註

釋慧律 敬題

迴向偈

證道歌註

願以此功德

● 倡印者：釋

慧

律

莊嚴佛淨土

● 流通處：高 雄 文 殊 講 堂

● 住 址：高雄市前鎮區嘉陵街六號

上報四重恩

● 電 話：（八八六一七）三三二七八三三

● 郵政劃撥：○四七八九八五一（林益謙）

下濟三塗苦

● 承印者：鴻順彩色印刷製版股份有限公司

若有見聞者

● 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中峰街一九號

悉發菩提心

● 電 話：（八八六一七）三一六二二四六

盡此一報身

● 西元二〇〇四年九月恭印一萬本

同生極樂國

● 結緣品●歡迎助印●



證道歌註并序

永嘉真覺大師。乃祖席之英人也。法諱玄覺。少而落彩。聰敏頗異。始者習天台智者教觀。即左谿同時也。於是遍歷講肆。參尋知識。忽一日因覽維摩詰經。洞明法旨。即往曹溪。六祖印可。祖嘆其深證。即時遽然告歸。少留一宿。故號為一宿覺焉。則以所證法門。發言為歌。以警未悟。師復豫其冥感。即時定中。觀見字字化作金色。滿虛空界。自後天下叢林。無不知也。諸方老人。或註或頌。以至梵僧傳歸印土。翻譯受持。若非深契佛心。其孰能與於此哉。。彥琪山居暇日。因學者所問。故樂為其說。許彼所錄。錄成直敘。其大略。題於卷首。告紹聖丁丑仲夏十八日。列岫軒書。

永嘉真覺大師證道歌

宋舒州沙門彥琪註

從緣悟入之謂證。千聖履踐之謂道。吟詠其道之謂歌。故曰證道歌也。或云。
無修無證者。乃諸散聖。助佛揚化。已於往昔證道。不復更證。譬如出礦黃
金。無復為礦。即寶公。萬迴。寒山。拾得。嵩頭陀。傅大士等。是也。既有
所證。須求師印可。方自得名為證。自威音王佛已前即可。自威音王佛已後。
無師自悟。盡屬天然外道。是故二十五大士。所證圓通。從佛印證。善財參五
十三位知識。從知識印證。乃至西天此土。諸位祖師。遞相印證。所謂佛佛授
手。祖祖相傳也。大師因看維摩詰經悟入。往曹溪六祖印可。師到日值祖坐
次。繞禪床三匝。振錫一下。卓然而立。祖曰。夫沙門者。具三千威儀。八萬
細行。行行無虧。大德從何方而來。生大我慢。師曰。生死事大。無常迅速。
祖曰。何不體取無生。了無速乎。師曰。體即無生。了本無速。祖曰。如是如
是。須臾禮辭。祖曰。返太速乎。師曰。本自非動。豈有速乎。祖曰。誰知非
動。師曰。仁者自生分別。祖曰。汝甚得無生意也。師曰。無生豈有意。祖

曰。若無意。誰生分別。師曰。分別亦非意。祖歎曰。善哉善哉。既蒙印可。方得名為證也。實非諸位小乘。天魔外道。未得謂得。未證謂證。古德云。世間文字法師。暗證禪人。為佛法大患。誠可哀哉。今所證者。則異於是。即無生法忍也。此之大定。具足六法。一正宗非異證。二圓契非空證。三究竟不異證。四設利下濟證。五道由法爾證。六了義非偏證。故得名為證也。然如是猶涉義路。譬如有人撲空為線。欲其成就。徒廢精神。若是本分衲僧。腦後眼開。當自知矣。

無相大師行狀

翰林學士朝散大夫行左司諫知制誥同修國史判史館事柱
國南陽郡開國侯食邑一千一百戶賜紫金魚袋 楊億 述

溫州永嘉玄覺禪師者。永嘉人也。姓戴氏。四歲出家。遍探三藏。精天台止觀。圓妙法門。於四威儀中。常冥禪觀。後因左谿朗禪師激勵。與東陽策禪師同詣曹溪。初到振錫攜瓶繞祖三匝。祖曰。夫沙門者。具三千威儀。八萬細行。大德自何方而來。生大我慢。師

曰。生死事大。無常迅速。祖曰。何不體取無生。了無速乎。曰。
體即無生。了本無速。祖云。如是如是。于時大眾無不愕然。師方
具威儀參禮。須臾告辭。祖曰。返太速乎。師曰。本自非動。豈有
速耶。祖曰。誰知非動。曰。仁者自生分別。祖曰。汝甚得無生之
意。曰。無生豈有意耶。祖曰。無意誰當分別。曰。分別亦非意。
祖歎曰。善哉善哉。少留一宿。時謂一宿覺矣。策公乃留師。翌日
下山。迴溫江。學者輻湊。號真覺大師。著禪宗悟修圓旨。自淺之
深。慶州刺史魏靜。緝而序之成十篇。目為永嘉集。及證道歌一首
。並盛行于世。其辭曰。

君不見。

君之一字。指決之辭。於斯薦得。總持門開。親見祖師本來面目。百千三昧。
無量妙義。皆從此出。所以善財參見衆藝童子言。我常唱此字母。入般若波羅
蜜門。則知一字法門。海墨書而不盡也。於此不明。設使辭同爻煉。辯瀉懸河。

翻被文字語言流浪。無有了期。日來月往。翰墨雲興。歲久時長。編卷山積。
空懷永歎。惆悵長嗟。心地法門遠矣。古德云。學道先須有悟由。還如爭鬥快
龍舟。雖然舊閣閑田地。一度贏來方始休。以此而推。須有發明悟入始得。故
云。最初一句。同道方知。

絕學無為閒道人。

絕學者。絕世間之學。學無為之學。世間之學者。非出離故也。無為學者。非
小乘有為。入大乘無為也。小乘有為。非究竟也。學般若菩薩。與法冥合。於
一切法。應無所住。心無罣礙。得自在。作而無作為而無為。故云絕學無為
閒道人也。閒道人者。與道相應。不為塵勞拘縛。故名為閒。良由一切衆生。
從無始來。以至今日。背覺合塵。於諸幻境。念念之中。隨逐諸塵。無有暫捨。
何由出離。學道之人。能轉萬物。不為萬物所轉。自對千差。心閒一境。水邊
林下。長養聖胎。看月色以逍遙。聽泉聲而自在。故曰絕學無為閒道人也。

不除妄想不求真。

所言妄想者。即虛妄想念也。良由一切衆生十二時中。攀緣之心無有間斷。心如念水之龜。意似迎風之鳥。未嘗停息。故名凡夫也。所言真者。即一真佛性也。今此道人。與法相應。不落凡聖二途。亦乃簡異二乘也。小乘之人。厭離世間生死。樂求界外涅槃。學般若菩薩。會萬法歸於自己。故云不除妄想不求真也。故修山主云。具足凡夫法。凡夫不知。具足聖人法。聖人不會。聖人若會。即是凡夫。凡夫若知。即是聖人。此兩則語。是一理二義。傳云。若辨得。不妨於佛法中有箇入處。若辨不得。莫道不疑。

無明實性即佛性。

無明者。無般若大智之明也。佛性者。即究竟清淨覺性也。從無始已來。虛生浪死。不能出離。皆因無明而流轉也。故知無明。即根本煩惱也。為八萬塵勞之根。作十二因緣之首。河沙煩惱。由此而生。塵劫輪迴。以之不絕。非想定後。還作狸身。無為坑中。猶為病行。古德云。疾如掣電。猛似狂風。譬如塵勞。速於瀑流之水。歛成五欲。急過旋轉之輪。是以結構四魔。驅馳十使。皆無明之使然也。未了之人。迷為實事。今此道人。以般若智照。了無明即明。

明見佛性。故曰無明即佛性也。

幻化空身即法身。

既了無明。即是佛性。當知幻身。即是法身也。所言法身者。教有五分法身。
一戒。二定。三慧。四解脫。五知見也。傳曰。智冥真境。盡法為身。故曰法
身。法以軌持為義。身以積聚為義。此之法身。能軌生一切法故。能遍攝一切
法故也。達法之人。了父母緣生虛幻之身。即是金剛常住不壞之身。故曰。幻
化空身即法身也。

法身覺了無一物。本源自性天真佛。

以般若智。照五蘊皆空。無有一物。無有邊表。無有名字。強名法身也。昔太
原孚上座為座主時。因講維摩經至法身義。時勉道者在座下聽。乃問云。適來
講者。是諸佛法身。那箇是座主法身。主云。法身豈有一耶。者云。如人說
食。終不濟飢。欲了心源。以悟為則。師云。某甲說法身義祇如此。卻請道者

為說。者云。且住講三五日。於空室內靜坐。體取法身。師依所言。屏息諸緣。端居靜室。早辰忽聞鼓角聲。警然大悟云。始知本來無物。洎合一生空過。故云法身覺了無一物也。本源自性天眞佛者。今若返本歸源。不假修證。始知本來成佛。行住坐臥。觸目遇緣。^{カム}頭頭垂示。法法齊彰。無非佛事。故法燈云。誰信天眞佛。興悲幾萬般。^{カム}蓼花開古岸。白鷺立沙灘。露滴庭莎長。雲收溪月寒。頭頭垂示處。子細好生觀。

五陰浮雲空去來。二毒水泡虛出沒。

學法之人。了五陰不實。猶如浮雲。知三毒虛幻。還同水泡。所言五陰者。一色。二受。三想。四行。五識也。色。以窒礙為義。受。以領納為義。想。以想像為義。行。以遷流為義。識。以分別為義。了五陰。即人空也。所言三毒者。一貪。二瞋。三癡也。於順境。即起貪心。於逆境。即起瞋心。以無智。故容受。則是癡也。了此。則是法空也。五陰既如太虛浮雲。空自去來。三毒。還如水上之泡。虛然出沒。洛浦云。祇知漚向水中出。豈知水亦從漚生。權將漚水類余身。五蘊虛攢假立名。解達蘊空漚不實。方能明見本來真。若未

達此。則生死海中虛出沒也。

證實相。無人法。剎那滅卻阿鼻業。

無相不相。故名實相。證此實相。即無人法一空也。以剎那至速之頃。能滅多劫重罪也。所言剎那者。譬如力士斷藕絲頃。不取方便。唯取斷時。謂之剎那也。一剎那中。具九百生滅。乃至速之頃也。所言阿鼻者。即梵語也。此云無間。即極重地獄也。在七金山下。所謂嚙嚙婆。嚙嚙婆等。即八寒八熱是也。於諸地獄極苦。其中受罪無有間斷也。今與法相應。善惡諸相。自然寂滅。古德云。我尚不可得。非我何可得。故云。剎那滅卻阿鼻業也。

若將妄語誑衆生。自招拔舌塵沙劫。

此乃永嘉大悲願力。發此言也。故知先聖恩重難報。則可知矣。切恐末世衆生。信根淺薄。向此門中退失道心。設此重誓也。若我妄語欺誑汝等。即當自墮泥犁地獄。拔舌犁耕。受其極苦。非但一劫。乃至經塵沙劫也。所言劫者。

梵語具足。應言劫波。此翻時分。劫亦多種。所謂芥子劫。塵點劫。拂石劫等。具如是經論所載。今不言名號。而言塵沙者。但言其多劫也。大師所說親證法門。欲令一切衆生見性成佛。豈有妄言。猶恐信之不及爾。

頓覺了。如來禪。

非漸次而知。故云頓覺也。如來禪者。簡異四種禪那。一菩薩。唯識禪。二聲聞。偏空禪。三人天。因果禪。四外道。異計禪。今此定門。即是世尊靈山會上。以青蓮目瞬視迦葉。迦葉微笑。世尊云。吾有正法眼藏。分付摩訶迦葉。迦葉付阿難。阿難付商那和修。乃至二十八祖。菩提達磨西來東土。展轉付至曹溪六祖。自後燈燈續燄。祖祖聯芳。以至如今。兩手分付。且道有分付無分付。若是本色衲僧。自知落處。

六度萬行體中圓。

總謂之六度。別謂之萬行。此之行門。皆在一念之中。本來圓滿也。所言六度

者。謂布施。持戒。忍辱。精進。禪定。智慧也。皆言度者何也。為各有對治。故言度也。布施。度慳貪。持戒。度毀犯。忍辱。度瞋恚。精進。度懈怠。禪定。度昏散。智慧。度愚癡。故云六度也。此之度門。今非諸小乘。分修六度。權位菩薩。兼修六度。乃於一念之中。圓修六度。故云體中圓也。

夢裏明明有六趣。覺後空空無大千。

迷則三界有。悟則十方空。故云夢裏明明有六趣。覺後空空無大千。云六趣者。一人。二天。三修羅。四餓鬼。五畜生。六地獄也。皆言趣者。其故何也。為一切衆生。一念迷妄。業識茫茫。隨其業力。自趣入於六道之中。非他人使也。古德云。貪瞋愛欲。滋潤苦芽。一向徇塵。不知返本也。所言空空者。謂都無實義故也。無大千者。即丈六金身取化之境也。今與般若相應。豈止能空六趣衆生。乃至三千大千所化之境。亦無實義。故云。覺後空空無大千。

無罪福。無損益。寂滅性中莫問覓。

若一念相應。則無罪福損益等相也。故經云。一人發真歸源。十方虛空悉皆消殞。況其罪福者乎。既達諸法性空。寂滅性中。則無我人衆生壽者等相。與般若無相法門相應。則不在語言詮辨問難。故云無罪福。無損益。寂滅性中莫問覓也。

比來塵境未曾磨。今日分明須剖析。

一念靈光。本來與十方諸佛無二無別。良由一切衆生。從無量劫來。未嘗遭遇知識。發明見性。譬如塵土之鏡。久翳昏暗。不能照物。今日既遇知識。發明己見。拂去塵垢。本來光彩。驀然透漏。照天照地。所以先德云。靈光獨曜。迴脫根塵。體露真常。不拘文字。心性無染。本自圓成。但離妄緣。即如如佛。誰無念。誰無生。若實無生無不生。

上句拈情。下句顯法。誰無念誰無生者。則是誰人無念。誰人無生也。人之心念生滅。無有間斷。其生滅心。如阿叉聚。不可勝數。念念之間。無有停息。

如燈燄燄。似水涓涓。行則心構十方。坐則意攀三世。故云誰無念誰無生也。若實無生無不生者。若實曉得無生之理。即不壞一切諸法生相。則無妨萬法之生也。故修山主云。萬法無生相。一年一度春。故云若實無生無不生也。

喚取機關木人問。求佛施功早晚成。

重為喻出。令其易曉也。上來因說覺後空空無大千。無罪福。無損益。寂滅性中莫問覓。永嘉切恐後人隨語生解。作斷滅之見。故特此點竄也。學般若菩薩。須遇知識發明己見。於有念中。達其無念。於生滅中。悟無生滅也。若謂一向無念無生。為無生法忍。譬如機關木人。亦無心念。欲期成佛。無有是處。故云早晚成也。早晚者。即江浙方言。猶何時可成也。

放四大。莫把捉。寂滅性中隨飲啄。

四大者。謂地水火風也。從無始來。捨身受身。常為四大拘繫。不得自在。今了四大性空。於法自在。在水同水。在火同火。在地同地。故修山主云。地大

不容水火風。一大既爾四大同。四大未嘗不周遍。周遍何曾有混融。狀若千燈同一室。又如萬像一鏡中。四大異名無四性。界處根塵識不通。若曉此旨。故云放四大。莫把捉也。寂滅性中隨飲啄者。若了四大本空。五陰非有。卻好任意浮沉。隨緣飲啄。故極度云。麤也餐。細也餐。莫向凡夫相上看。也無麤。也無細。上方香積無根蒂。故云寂滅性中隨飲啄也。

諸行無常一切空。即是如來大圓覺。

非唯四大之相本空。亦乃所作諸行盡皆空寂也。言諸行者。非止一行。乃至種種萬行。皆悉本來空寂。故經云。我今此身。四大和合。所謂髮毛爪齒。皮肉筋骨。髓腦垢色。皆歸於地。唾涕膿血。津液涎沫。痰淚精氣。大小便利。皆歸於水。暖氣歸火。動轉歸風。四大各離。今者妄身當在何處。故云諸行無常一切空也。即是如來大圓覺者。既了諸法本來空寂。即與大圓覺性相應也。但猶一切衆生曰用而不知。故裴相云。終日圓覺而未嘗圓覺者。凡夫也。欲證圓覺而未極圓覺者。菩薩也。具足圓覺而住持圓覺者。如來也。故云即是如來大圓覺也。